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泰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7)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泰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條文而作出。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預期減少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管理層對有關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較之二零一八年同期的溢利約3.6億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大幅虧損不少於7.5億港元。

虧損的原因

基於董事會緊接本公告刊發前獲得的資料，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虧損，乃主要由於(a)出售本公司一間前附屬公司Twinpeak Assets Limited(其持有名為香港九龍啟德之啟德1L地區2號地盤之新九龍內地段第6563號的地塊)產生一次性虧損約6.9億港元，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的公告；(b)因本集團於年內出售其於本公司一間前附屬公司Superior Choice Holdings Limited(其持有位於香港荷李活道151號的物業)的全部股權產生一次性撇減投資物業至可變現淨值約1.1億港元，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的公告；及(c)本集團的營運虧損，乃主要因地基打

樁業務激烈的市場競爭所致。基於相同資料，本集團的虧損預期將部份由(x)出售本集團位於瀋陽的附屬公司產生一次性收益(扣除稅項)約1.2億港元；及(y)本集團投資的估計公平值收益淨額約0.9億港元(扣除稅項，如有)所抵銷。

由於本公司正在落實編製管理賬目，故本公告中有關本集團估計財務業績的資料乃基於本公司管理層經參考本公司現時可得的資料(包括管理賬目)而作出的初步評估，而非基於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字或資料，且可予以變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泰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副主席
馮潮澤

香港，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馮潮澤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韋增鵬先生、王天兵先生、David Robert McClure先生、劉志恆先生、吳幸原先生及袁栢汶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佐浩先生、謝文彬先生、龍子明先生及李傑之先生。

公司網站：www.tysan.com